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GRE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2021年相應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47,236	69,057
直接成本及營業費用		(21,089)	(31,451)
毛利		26,147	37,60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5	2,779	(563)
銷售費用		(12,647)	(21,347)
行政開支		(23,821)	(37,441)
商譽減值虧損		-	(8,566)
商標使用權及專業技術減值虧損		(1,295)	(11,02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651)	(8,569)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1,039)	(18,971)
融資成本	6	(3,330)	(4,189)
除所得稅前虧損	7	(13,857)	(73,067)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43	(34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13,814)	(73,409)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9	-	1,149
年內虧損		(13,814)	(72,2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13,229)	(70,32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		-	1,149
		(13,229)	(69,180)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85)	(3,08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585)	(3,080)
年內虧損		(13,814)	(72,26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之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10	(2.00)	(10.6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10	(2.00)	(10.4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13,814)	(72,260)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稅項		
— 年內產生之匯兌差異	<u>(966)</u>	<u>280</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14,780)</u>	<u>(71,980)</u>
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4,064)	(68,939)
— 非控股權益	<u>(716)</u>	<u>(3,041)</u>
	<u>(14,780)</u>	<u>(71,980)</u>
應佔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4,780)	(73,129)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1,149</u>
	<u>(14,780)</u>	<u>(71,98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459	13,461
使用權資產		45,302	51,947
商標使用權及專業技術		10,219	11,514
預付款		3,912	–
		<u>68,892</u>	<u>76,922</u>
流動資產			
存貨		7,689	9,319
貿易應收賬款	12	2,855	11,137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7,459	6,6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81,742	110,743
		<u>99,745</u>	<u>137,891</u>
總資產		<u>168,637</u>	<u>214,813</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131,979	131,979
儲備		(79,792)	(65,728)
		<u>52,187</u>	<u>66,251</u>
非控股權益		<u>2,348</u>	<u>3,064</u>
總權益		<u>54,535</u>	<u>69,31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5,366	4,897
租賃負債		49,754	62,912
遞延稅項負債		1,021	1,151
		<u>56,141</u>	<u>68,96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3	4,599	4,255
合約負債		189	3,599
計提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4	40,589	56,113
租賃負債		12,581	12,552
應付稅項		3	19
		<u>57,961</u>	<u>76,538</u>
總負債		<u>114,102</u>	<u>145,498</u>
總權益及負債		<u>168,637</u>	<u>214,813</u>
流動資產淨額		<u>41,784</u>	<u>61,35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0,676</u>	<u>138,27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06年3月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為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06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母公司為偉信國際有限公司(「偉信」)，偉信由俞周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席)之母周瑾瑜女士全資擁有。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i)保健及醫療服務；及(ii)美容及健身產品及相關服務。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為單位列賬，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數值皆捨去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者外，此等政策於所呈報之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合規聲明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適用披露規定。

為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管理層需要作出可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及多項在當時情況認為合理的其他因素而作出，所得結果構成就未能從其他途徑實時得知之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時作出判斷之基礎。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2.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於2022年1月1日起的年度報告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參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新型冠狀病毒病 相關的租金優惠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 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約合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2020年年度 改進

於本年度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多項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目前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 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相關經修 訂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 延稅項 ¹

¹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計，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於可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經營之業務乃按照經營之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或服務個別地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項業務單元代表提供產品或服務之戰略性業務單元，而每個業務單元均須承擔及可獲取與其他業務單元不同之風險及回報。本集團業務單元如下：

- (a) 保健及醫療分部從事經營其會所(已於2021年關閉)、血液透析中心及醫院之保健及醫療相關業務；及
- (b) 美容及健身分部從事銷售美容及健身產品以及相關服務。

以下呈報的資料不包含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任何金額，已終止經營業務更多詳情單獨披露於附註(9)。

已終止經營業務指先前從事證券經紀、就證券提供意見及資產管理業務的金融分部業務，而本集團於2021年3月出售格林證券有限公司及格林資產管理後已終止經營該等業務。

用於財務報告用途之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而確定。董事會已獲確定為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

分部間收益於合併時抵銷。分部間銷售及交易乃按相關現行市價進行。

分部業績以經營溢利或虧損呈列。

3.1 本集團之收益及按分部及地理位置劃分收益分析如下：

	保健及 醫療業務 千港元	美容及 健身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中國			
— 在某一時間點	<u>31,806</u>	<u>15,430</u>	<u>47,236</u>

保健及 醫療業務 千港元	美容及 健身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	--------------------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中國

— 在某一時間點	<u>39,930</u>	<u>29,127</u>	<u>69,057</u>
----------	---------------	---------------	---------------

保健及醫療業務、美容及健身業務之地理位置收益分析分別按客戶所處地理位置及營運地理位置而劃分。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來自任何單一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

3.2 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業績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保健及醫療業務(附註(i))	658	(19,557)
美容及健身業務(附註(ii))	<u>(2,399)</u>	<u>(33,250)</u>
按經營分部劃分之總經營虧損淨額	(1,741)	(52,807)
未分配企業開支，淨額	(7,610)	(15,686)
其他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176)	(385)
融資成本	<u>(3,330)</u>	<u>(4,189)</u>
除所得稅前虧損	(13,857)	(73,067)
所得稅抵免／(開支)	<u>43</u>	<u>(342)</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u>(13,814)</u>	<u>(73,409)</u>

附註：

- (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分別為零港元(2021年：8,566,000港元)、零港元(2021年：1,089,000港元)及零港元(2021年：6,348,000港元)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約19,000港元(2021年：143,000港元)已計入保健及醫療業務分部。
- (i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商標使用權及專業技術、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分別約1,295,000港元(2021年：11,027,000港元)、651,000港元(2021年：7,480,000港元)及1,039,000港元(2021年：12,623,000港元)已計入美容及健身業務分部。

3.3 其他分部資料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分部業績所計入之金額：		
折舊及攤銷：		
— 保健及醫療業務	5,215	6,319
— 美容及健身業務	4,441	9,684
	<u>9,656</u>	16,003
— 未分配	1,005	787
	<u>10,661</u>	<u>16,790</u>
非流動資產的添置：		
— 保健及醫療業務	5,417	691
— 美容及健身業務	83	18,538
	<u>5,500</u>	19,229
— 未分配	1,184	6
	<u>6,684</u>	<u>19,235</u>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

3.4 本集團之總資產按經營分部及地理位置劃分如下：

	保健及 醫療業務 千港元	美容及 健身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公司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香港	—	—	81,655	81,655
中國	57,604	29,378	—	86,982
	<u>57,604</u>	<u>29,378</u>	<u>81,655</u>	<u>168,637</u>
分部總資產	<u>57,604</u>	<u>29,378</u>	<u>81,655</u>	<u>168,637</u>

	保健及 醫療業務 千港元	美容及 健身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公司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香港	-	-	109,544	109,544
中國	<u>64,261</u>	<u>41,008</u>	<u>-</u>	<u>105,269</u>
分部總資產	<u><u>64,261</u></u>	<u><u>41,008</u></u>	<u><u>109,544</u></u>	<u><u>214,813</u></u>

3.5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按經營分部及地理位置劃分如下：

	保健及 醫療業務 千港元	美容及 健身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公司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香港	-	-	188	188
中國	<u>46,149</u>	<u>22,555</u>	<u>-</u>	<u>68,704</u>
分部總非流動資產	<u><u>46,149</u></u>	<u><u>22,555</u></u>	<u><u>188</u></u>	<u><u>68,892</u></u>

	保健及 醫療業務 千港元	美容及 健身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公司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香港	-	-	9	9
中國	<u>45,408</u>	<u>31,505</u>	<u>-</u>	<u>76,913</u>
分部總非流動資產	<u><u>45,408</u></u>	<u><u>31,505</u></u>	<u><u>9</u></u>	<u><u>76,922</u></u>

4. 收益

本集團所呈列之收益乃以保健及醫療業務以及美容及健身業務劃分。

按服務類別劃分之收益分析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保健及醫療業務	31,806	39,930
美容及健身業務	15,430	29,127
	<u>47,236</u>	<u>69,057</u>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之總收益	<u>47,236</u>	<u>69,057</u>

本集團所有源於客戶合約之收益均來自中國(即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地點)。所有收益合約為期一年或以下，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之實務權宜方法，分配至該等未獲滿足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960	155
政府補貼(附註)	693	682
雜項收入	198	416
租金優惠	947	-
提前解除應付債券的虧損	-	(1,6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9)	(143)
	<u>2,779</u>	<u>(563)</u>

附註：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與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相關，乃由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及中國政府稅務政策相關確認的政府補貼約693,000港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中國政府稅收政策確認的政府補貼約682,000港元。

6. 融資成本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利息開支：		
— 應付債券	469	1,162
— 其他借款	316	199
— 租賃負債	2,545	2,828
	<u>3,330</u>	<u>4,189</u>

7. 除所得稅前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經已扣除下列各項：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核數師酬金	1,250	1,6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14	5,3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8,147	11,486
已購買商品及存貨變動	15,436	20,054
僱員福利開支	22,188	29,189
其他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176	385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8.25%之稅率繳稅，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之稅率繳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公司的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由2008年1月1日起為25%。

於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扣除／(抵免)金額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87	1,445
遞延稅項	<u>(130)</u>	<u>(1,103)</u>
	<u>(43)</u>	<u>342</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香港概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 (a) 於2021年3月9日及2021年3月19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出售兩家附屬公司即天煦投資有限公司(包括其全資附屬公司格林證券有限公司)及世途有限公司(包括其全資附屬公司格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統稱「綜合金融業務」)，該等公司的主要從事證券經紀、就證券提供意見及資產管理業務。出售事項已分別於2021年3月11日及2021年3月24日完成，此後本集團不再控制綜合金融業務的並將控制權轉移至各自收購方。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虧損)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綜合金融業務的期內虧損	(751)
出售綜合金融業務收益	<u>1,900</u>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	<u><u>1,149</u></u>

於2021年1月1日至各自出售日期(即2021年3月11日及2021年3月24日)期間已併入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損益表的綜合金融業務業績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收益	4
行政開支	<u>(755)</u>
期內虧損	<u><u>(751)</u></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期內虧損包括以下：

	2021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
使用權資產折舊	63
僱員福利開支	384
	<u> </u>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637)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2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64)
	<u> </u>
現金流出淨額	<u>(699)</u>

- (b) (i) 於2021年3月9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出售天煦投資有限公司(包括其全資附屬公司格林證券有限公司)。該出售事項已於2021年3月11日完成。出售事項之影響概述如下：

代價：

	千港元
就溢價收取的代價	2,900
就償付資產淨額收取的代價	6,296
	<u> </u>
現金總代價	<u>9,196</u>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
使用權資產	285
	<hr/>
	314
	<hr/>

流動資產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814
銀行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	1,651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5,461
	<hr/>
	7,926
	<hr/>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651
租賃負債	292
其他應付賬款	1
	<hr/>
	1,944
	<hr/>

出售資產淨額	<hr/> 6,296
--------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以現金收取之代價	9,196
出售資產淨額	(6,296)
出售事項之交易成本	(1,900)
	<hr/>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hr/> <hr/> 1,000
----------	-------------------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流入淨額

以現金收取之代價	9,196
減：出售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5,461)
減：出售事項之交易成本	(1,900)
	<hr/>

現金流入淨額	<hr/> <hr/> 1,835
--------	-------------------

- (b) (ii) 於2021年3月19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世途有限公司(包括其全資附屬公司格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該出售事項已於2021年3月24日完成。出售事項之影響概述如下：

代價：

	千港元
就溢價收取的代價	2,600
就償付資產淨額收取的代價	<u>3,898</u>
現金總代價	<u><u>6,498</u></u>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千港元
流動資產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4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u>3,894</u>
出售資產淨額	<u>3,898</u>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以現金收取之代價	6,498
出售資產淨額	(3,898)
出售事項之交易成本	<u>(1,700)</u>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u><u>900</u></u>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流入淨額	
以現金收取之代價	6,498
減：出售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3,894)
減：出售事項之交易成本	<u>(1,700)</u>
現金流入淨額	<u><u>904</u></u>

10. 每股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虧損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之虧損	<u>(13,229)</u>	<u>(70,329)</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659,895</u>	<u>659,895</u>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附註)	<u>(2.00)</u>	<u>(10.66)</u>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虧損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之虧損	<u>(13,229)</u>	<u>(69,180)</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659,895</u>	<u>659,895</u>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附註)	<u>(2.00)</u>	<u>(10.48)</u>

附註：

由於2022年及2021年均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每股基本虧損與每股攤薄虧損相同。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為1,149,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溢利為0.18港仙。

11. 股息

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將不會建議宣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息(2021年：無)。

12. 貿易應收賬款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u>2,855</u>	<u>11,137</u>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之信用期一般為90日。於報告期末之最高信貸風險為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本集團已制訂政策和程序以確保向擁有良好信用記錄之客戶銷售產品或服務，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

賬齡分析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賬款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30日內	2,220	5,156
31至60日	192	1,080
61至90日	117	1,202
91至180日	135	3,496
超過180日	191	203
	<u>2,855</u>	<u>11,137</u>

管理層參照該等客戶之還款記錄評估並未逾期及減值金額約2,529,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7,438,000港元)之貿易應收賬款之信貸質量。

13. 貿易應付賬款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u>4,599</u>	<u>4,255</u>

賬齡分析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30日內	2,154	1,934
31至60日	1,435	1,496
61至90日	782	279
91至180日	63	439
超過180日	<u>165</u>	<u>107</u>
	<u>4,599</u>	<u>4,255</u>

14. 計提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應付債券(附註(i))	-	14,835
計提賬款	5,493	7,792
其他借款(附註(ii))	4,816	2,746
其他應付賬款(附註(iii))	<u>30,280</u>	<u>30,740</u>
	<u>40,589</u>	<u>56,113</u>

附註：

- (i) 於2016年4月15日，本公司向香港前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12,000,000港元按年息8%計息的可換股債券(「前海可換股債券」)，隨附換股權可按轉換價每股0.30港元(經調整後)轉換為40,000,000股股份，於2019年4月15日到期。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20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有能力且有意願履行其於前海可換股債券項下之合約義務，惟由於張學軍及深圳市前海盛尊華龍控股有限公司作出的有關現金款項收款人之指示互相抵觸，故在本公司並無過失之情況下，該贖回程序遭延誤，並等候各方訴訟決議及爭議。前海可換股債券於2019年4月15日到期日後再不屬於本公司的可換債券。故此，前海可換股債券本金12,000,000港元及應計利息約2,835,000港元總額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重新分類為應付債券列入計提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根據法院在訴訟決議後發出的判決，本集團於2022年第三季度向盛尊華龍控股有限公司悉數結算應付債券的本金及應計利息總額約15,000,000港元。
- (ii) 於2022年12月31日，其他借款為來自獨立第三方的無抵押貸款，按利率8%(2021年：8%)計息且須按要求時償還。
- (iii) 於2022年12月31日，應付租賃機器出租人賬款約14,923,000港元(2021年：13,537,000港元)計入其他應付賬款。

15. 股本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		面值	
	2022年 數目	2021年 數目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1月1日	1,000,000,000	5,000,000,000	200,000	200,000
股份合併(附註)	<u>—</u>	<u>(4,000,000,000)</u>	<u>—</u>	<u>—</u>
於12月31日	<u>1,000,000,000</u>	<u>1,000,000,000</u>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1月1日	659,894,693	3,299,473,466	131,979	131,979
股份合併(附註)	<u>—</u>	<u>(2,639,578,773)</u>	<u>—</u>	<u>—</u>
於12月31日	<u>659,894,693</u>	<u>659,894,693</u>	<u>131,979</u>	<u>131,979</u>

附註：股份合併於2021年1月22日生效，基準為本公司股本中每五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為0.20港元之合併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回顧年度內(「本年度」)，本集團繼續主要從事提供(i)保健及醫療服務及(ii)美容及健身產品及相關服務。

保健及醫療業務

本集團保健及醫療業務分部(「保健及醫療業務」)透過澧縣鳳凰醫院有限公司(「鳳凰營運公司」)及益陽子仲腎臟病醫院有限公司(「子仲營運公司」)於中國湖南省經營其醫院業務。上述兩間營運公司均已取得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地方部門授出之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可經營(其中包括)血液透析治療等獲許可醫療。

自2021年起，中國啟動了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要求按照完善的定價制度提供優質服務，以保證中國地方醫院的醫療服務價格合理。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保健及醫療業務一直面臨來自市場競爭對手的挑戰。此外，由於為應對疫情的威脅而落實的各項衛生措施及為處理病人的額外程序，保健及醫療業務的經營開支有所增長。

於2022年第三季度，本集團決議將其中一間醫院搬遷到另一間面積較大的新租賃物業。透過搬遷到更大的物業後，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將處於更有利的市場地位，以把握市場份額及提升其營運容量。搬遷計劃於2023年下半年完成。

美容及健身業務

本集團之美容及健身業務(「美容及健身業務」)在中國深圳以瑪莎(Marsa)品牌經營美容院，向當地客戶銷售美容及健身產品及相關服務。

美容及健身業務的表現於本年度仍然低迷，原因是疫情期間消費者模式的改變而導致服務業急劇下滑及消費市場疲弱。此外，於本年度，本集團於深圳的美容院被暫時停業，以配合當地政府部門按照若干衛生管控措施的指引。

前景

過去幾年，新型冠狀病毒病造成的影響持續時間較長，令經濟及營商環境存在變數。隨著中國於2022年12月逐步解除疫情相關措施，本集團將密切審視最新業務及市場發展，並在時機出現時評估潛在的業務擴張機會。除上述醫院搬遷外，因應2021年深化改革醫療保健體系，本集團醫院業務的收購及擴張計劃亦有所放緩。在釐清改革的市場反應前，本集團無意制定詳細時間表，以投入到任何重大收購或擴張計劃中。

對財務狀況及業務經營有影響的事件

- (i)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深圳的若干美容院被暫時停業，以配合當地政府部門按照若干衛生管控措施的指引，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務經營造成影響。
- (ii) 於2022年第三季度，本集團悉數結算未償還應付債券及應計利息約15,000,000港元。
- (iii) 於2022年第三季度，本集團議決透過訂立新租約本集團決定將其中一間醫院搬遷到另一間面積較大的新租賃物業，以將其處於更有利的市場地位，以把握市場份額及提升其營運容量。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47,236,000港元(2021年：69,057,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31.60%。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經濟及營商環境存在變數以及中國消費市場疲軟。

直接成本及營業費用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直接成本及營業費用約為21,089,000港元(2021年：31,451,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32.95%。直接成本及營業費用的下降與收入的下降基本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約為26,147,000港元(2021年：37,606,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30.47%。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為55.35%(2021年：54.45%)。

銷售費用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銷售費用約為12,647,000港元(2021年：21,347,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40.76%。銷售費用的下降與收入的下降基本一致。

行政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23,821,000港元(2021年：37,441,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36.38%。行政開支減少主要歸因於成本控制措施的落實。

保健及醫療業務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測試

管理層將保健及醫療業務視為一個單獨可識別現金產生單位。管理層對保健及醫療業務進行了減值評估，包括具有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於報告期末，管理層經參考獨立估值師作出的估值就保健及醫療業務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評估。估值根據以下各項因素進行：(a)使用折現率10.04%計算之折現五年現金流量預測；(b)使用折現率3%計算之終值；及(c)鳳凰營運公司及子仲營運公司管理層考慮了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的長期衝擊及最新市場發展對保健及醫療業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後，

提供的最新財務預測數字。本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之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為零港元(2021年：8,566,000港元)、零港元(2021年：1,089,000港元)及零港元(2021年：6,348,000港元)。

美容及健身業務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測試

管理層將美容及健身業務視為一個單獨可識別現金產生單位。管理層對美容及健身業務進行了減值評估，包括具有減值跡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於報告期末，管理層經參考獨立估值師作出的估值就美容及健身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評估。估值根據以下各項因素進行：(a)使用折現率13.2%計算之折現五年現金流量預測；(b)使用折現率3%計算之終值及(c)美容及健身業務管理層考慮了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的長期衝擊及最新市場趨勢和環境對美容及健身業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後，提供的最新財務預測數字。本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之商標使用權及專業技術、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分別約為1,295,000港元(2021年：11,027,000港元)、651,000港元(2021年：7,480,000港元)及1,039,000港元(2021年：12,623,000港元)。

融資成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3,330,000港元(2021年：4,189,000港元)。融資成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於本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淨額約為13,814,000港元(2021年：73,409,000港元)。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於本年度，本集團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淨額為零港元(2021年：1,149,000港元)。

股本集資活動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結轉自過往財政年度發行股本證券(包括可轉換為股本證券的證券)的所得款項金額，以及該等所得款項所作用途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告日期	集資活動	所得款項 淨額	結轉自過往年度的 尚未動用的股本 集資所得款項 以及所得款項 的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之實際用途
2019年 4月3日	本公司根據特別授權按認購價每股0.212港元向偉信發行754,716,981股普通股，該股份發行於2019年4月3日完成。	約156百萬 港元	預留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約15百萬港元用於前海2016年可換股債券(於2019年4月到期)的現金贖回。	於本年度按計劃悉數動用。進一步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披露。

公告日期	集資活動	所得款項 淨額	結轉自過往年度的 尚未動用的股本 集資所得款項 以及所得款項 的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之實際用途
2020年 12月15日	本公司根據登記日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06港元之認購價，發行並配發了1,649,736,733股普通股。供股於2020年12月9日成為無條件。	約95.9百萬 港元	<p>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的80.9百萬港元用於本集團醫院業務的潛在收購事項、擴充及設備購置。</p> <p>於期末後，董事會議決將餘下所得款項淨額中的所得款項19百萬港元改變用途，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支付本集團到期的負債及開支(如雜項開支及租金、員工成本、專業費用)。董事會認為，有關變動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為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維持本集團業務的持續經營至為重要。</p>	<p>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約3,47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068,000元)已用於本集團的保健及醫療業務搬遷於中國的一間醫院。</p> <p>除上述醫院搬遷外，因應2021年深化改革醫療保健體系，本集團醫院業務的收購及擴張計劃亦有所放緩。在釐清改革醫療保健體系的市場反應前，本集團無意制定詳細時間表，以投入到任何重大收購或擴張計劃中。</p>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總資產約為168,637,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214,813,000港元)及債務約為72,517,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83,107,000港元)，槓桿比率(定義為債務對總資產之比率)約為43.00%(2021年12月31日：38.69%)。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額約為41,784,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61,353,000港元)，即流動資產盈餘約為99,745,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137,891,000港元)除以流動負債約為57,961,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76,538,000港元)，流動比率約為1.72(2021年12月31日：1.80)。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81,742,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110,743,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債務佔權益的比例)約為139%(2021年12月31日：125%)。就此而言，債務包括應付債券、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如適用)。

所持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2021年3月，本集團以總現金代價5,500,000港元出售綜合金融業務，並錄得出售收益約1,900,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以作為本集團獲授任何信貸及借款之擔保。

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進行。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採取任何對沖措施。本集團將定期檢閱其狀況並將會於其認為風險重大時使用財務措施對沖其外幣風險。

資本架構

除本段之披露外，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之資本結構並無任何變動。

(A) 股本

於本年度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B) 購股權

舊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6年9月2日採納之舊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已於2016年9月2日根據舊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

新購股權計劃

於2019年6月26日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10年。於2019年6月26日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計劃授權限額獲批准，容許本公司向購股權持有人授出購股權，以供認購最多147,326,614股股份(股份合併時調整前)，佔於計劃獲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有關新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24日的通函。

截至本年度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並且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最高數目為29,465,322股合併股份(相當於五股合併為一股之股份合併於2021年1月22日生效前的147,326,614份購股權)，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的4.47%。新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為6年零3個月。

(C) 可換股債券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概無未轉換的可換股債券。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21年：無)。

人力資源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香港和中國僱用了180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個人和本集團之表現、專業和工作經驗以及參照現行市場慣例和標準評估僱員之薪酬、晉升及加薪。

訴訟

除下文所披露外，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概無牽涉據董事所知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尚未了結或威脅向其提出之任何重大訴訟或申索：

本公司向香港前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香港前海金融」)發行本金總額為12,000,000港元按年息8%並隨附換股權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可換股債券(「2016年可換股債券」)。2016年可換股債券於2019年4月15日到期並不獲轉換。於2016年可換股債券到期日或前後，本公司接獲張學軍先生(「張先生」)及另一名為深圳市前海盛尊華龍控股有限公司(「盛尊華龍」)的公司相互抵觸之付款指示，雙方各自聲稱已獲得2016年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的授權，並且聲稱已就現金贖回款項的收款人向本公司作出不同的付款指示。盛尊華龍展開針對張先生、香港前海金融及本公司之法律訴訟

(「該訴訟」)，尋求收回2016年可換股債券之現金贖回款項。本公司現已收到廣東省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法院」)宣判的二審判決，維持一審判決，據此法院裁定有關2016年可換股債券的認購協議乃由張先生受盛尊華龍委託，再轉委託及以香港前海金融名義與本公司簽訂，並責令本公司直接向盛尊華龍支付本金及利息合共人民幣12.88百萬元。法院亦支持本公司延遲還款的案件並非本公司過失所致，因此本公司毋須承擔任何逾期罰款。法院判令應付盛尊華龍的逾期罰款須由張先生承擔。於接獲上述判決後，本集團於2022年第三季度向盛尊華龍悉數結算本金及應計利息總額約15,000,000港元。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及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段所披露的偏離事項除外：

就守則條文第D.2.5條而言，發行人應具備內部審核職能，無內部審核職能的發行人應按年度基準檢討其需求，並於企業管治報告披露缺少該職能之原因。基於營運規模之原因，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內部審核職能。

本公司已委聘國富(香港)風險顧問有限公司為外部顧問，於本年度設立內部審核職能。外部顧問已協助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檢討，並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檢討情況。本集團已制定一套內部審核約章，其定義內部審核部門的範圍、職責及責任與其報告政策。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遵循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準則。經本公司進行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明職權範圍。

目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蔡大維先生(主席)、吳洪先生及王春林先生。審核委員會三名成員之一蔡大維先生，擁有公認的會計專業資格，在審核及會計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

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認為此等報表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編製，並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核數師工作範圍

此初步業績公告內所載本集團於年度內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涉及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國衛就此所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國衛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告提供意見或核證。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已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ia.com/listco/hk/greeninternational/>) (通稱為「網站」)刊發。本公司2022年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2023年4月30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以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本公司將刊發進一步通告，通知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的建議日期及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的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致謝

本人謹此感謝各位董事及全體僱員的寶貴貢獻。本人亦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股東、客戶、供應商、銀行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俞周杰

香港，2023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東先生及余向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漢鴻先生及俞周杰先生(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洪先生、蔡大維先生及王春林先生。